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俊权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蔡俊权先生所作的《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17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

四、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6,647,981.38 元，同比增长 7.74%；实现利润总额 50,491,758.66 元，同比增长 7.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98,811.34 元，同比增长 8.29%。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45,292,543.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29,254.3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2,857,589.94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3,620,879.10 元。鉴于公司盈利状况良好，为实现公司持续分红的预期，满足公司股东分红的期望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人民币 0.6 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800,000.00 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也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 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维护全体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 结合《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全面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彻底落实相关制度规范的要求, 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 不断提高治理水平, 促进企业规范运作, 有效防范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 确保公司的稳健经营。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 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对内

部控制规则进行自查。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良好的执业水准, 同时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工作, 公司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费用 90 万元, 到期可以续聘。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监事会也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 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 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 期限为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蔡俊权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

宜。

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 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资金收益,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 期限为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蔡俊权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借款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汕头澄海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抵押或担保; 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澄海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抵押或担保; 拟向兴业银行汕头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拟向浙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拟向民生银行汕头澄海支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拟向光大银行汕头澄海支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拟向中信银行汕头分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拟向工商银行汕头澄海支行申请不超过 0.9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拟向汇丰银行汕头分行申请不超过 0.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 以上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开证、项目贷款等, 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实际为准。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蔡俊权先生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蔡俊权和蔡俊淞回避表决。

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根据实际需求, 公司控股股东蔡俊权先生拟为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与相关金融机构形成的债权债务提供担保, 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蔡俊权先生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的上述担保免于收取担保费用。

董事会经审查后认为蔡俊权先生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的上述担保免于收取担保费用,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同意由蔡俊权先生为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意见已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